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學生減免學雜費申請表暨切結書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學號		系別年級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手機號碼		E-MAIL	
學籍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復學生(休學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期，且未於休學當學期辦理減免後始休學)		
申請類別 (請勾選)		應繳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軍公教子女遺族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全公費 <input type="checkbox"/> 半公費 <input type="checkbox"/> 給卹期滿軍公教遺族子女		1、撫卹令、卹亡給與令、年撫卹金證書、軍人遺族就學證明書 (檢具正本，繳影本) 2、全戶戶籍謄本 (最近三個月內正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申請者需另附「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軍人子女		1、眷屬身分證或軍人身分證 (檢具正本，繳影本) 2、全戶戶籍謄本 (最近三個月內正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極重度、重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1、身心障礙證明 (檢具正本，繳影本) 2、三個月內戶籍謄本 (記事欄不得省略) (1) 未婚者：學生本人與學生父母或法定代理人 (2) 已婚者：學生本人與配偶 3、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證明 (未婚：學生本人、父母；已婚：學生本人、配偶) 總額未超過220萬者始得申請 (所得總額以財政資訊中心提供為準)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學生		1、收入戶證明 (檢具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鄉鎮區公所核發正本，繳影本) 2、全戶戶籍謄本 (最近三個月內正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		全戶戶籍謄本 (最近三個月內正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1.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局(科)或鄉鎮區公所開具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檢具正本，繳影本) 2. 全戶戶籍謄本 (最近三個月內正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1. 如欲以郵寄申請：軍公教遺族(新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減免者，請將**證明文件正本**並附掛號回郵信封一併以掛號寄至進修學院綜服組，以供查驗。
2. **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應包含詳細記事**。

切結書

本人 _____ 同意授權學校將申請資料登錄教育部系統查核資格是否符合申請條件。本學期申請上述學雜費減免，如有重複請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同一教育階段重複申請減免、違反減免相關法規、提供或隱匿不正確證明文件等之情事者，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減免金額。另經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查調後，如未符合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費用減免之資格，願無條件將應繳就學費用交給學校，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立切結書人：

(簽章)

日期：

承辦人：

綜服組組長：

進修學院院長：